

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新洲区 2020 年区本级决算的决议

（2021 年 9 月 29 日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42 次会议通过）

新洲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，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万鹰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0 年新洲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》和区审计局局长黄幼学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0 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》，经过认真审议，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0 年区本级决算。

武汉市新洲区人大常委会

2021 年 9 月 29 日